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：臨時約僱人員 陳明意

電話：04-7531456

傳真：04-7280922

電子信箱：w401270839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埔鹽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府綠用字第114014879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來文及相關資料個1份（共2個電子檔）（376470000A_1140148793_ATTACH1.pdf、376470000A_1140148793_ATTACH2.pdf）

主旨：檢送經濟部能源署訂於114年4月30日及同年5月7日辦理

「公民電廠獎勵辦法徵件說明會」，請惠予向社區發展協會、農村再生社區、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、農漁業產銷班、地方創生團隊等潛在申請團體宣導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經濟部能源署114年4月16日能廣字第11406005190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縣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本府農業處(含附件)、本府社會處(含附件)、本府經濟暨綠能發展處(含附件)



建設課 收文:114/04/21



DF1140005452 有附件